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扎实推进平安和谐吕梁建设

吕梁市明确重点打击的19类黑恶势力

(一)威胁政治安全特别是制度安全、政权安全以及向政治领域渗透的黑恶势力;

(二)插手基层事务,把持基层政权,通过威胁、贿赂、利诱、网上造谣等方式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垄断农村资源,侵吞集体资产的黑恶势力;

(三)依仗家族、宗族势力横行乡里,称霸一方、欺压残害百姓的“村霸”等妨碍乡村治理,侵蚀执政根基的黑恶势力;

(四)在征地、租地、拆迁、工程项目建设、城中村改造等过程中聚众造势、威胁恐吓、尾随滋扰、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

(五)在建筑工程、交通运输、矿产资源等行业领域,强揽工程、恶意竞标、强占运输市场、非法占地、私挖滥采的黑恶势力;

(六)在商贸集市、批发市场、机场车站、旅游景区、新开发楼盘等场所从事垄断性经营、强制定价、强买强卖、欺行霸市、敲诈勒索、收取保护费,大肆攫取非法经济利益,严重干扰、破坏正常经济秩序的“市霸”“行霸”“楼霸”等黑恶势力;

(七)以恐吓、滋扰、聚众造势以及所谓“谈判”“协商”等软暴力谋求非法利益的黑恶势力;

(八)操纵、经营“黄赌毒”,特别是教唆、强迫未成年人卖淫违法犯罪的黑恶势力;

(九)组织智障残疾人员,教唆、强迫、威胁未成年人在交通要道、城

区人员密集场所乞讨的幕后操控者;

(十)非法高利放贷,采取跟踪缠闹、非法拘禁、侵占他人住宅、强行扣押财产、威胁债务人及家属人身安全等暴力手段,帮人强收债务的“讨债公司”等黑恶势力;

(十一)插手民间纠纷,充当“地下出警队”的黑恶势力;

(十二)盗掘古墓葬、倒卖走私文物的黑恶势力;

(十三)在交通道路上,控制营运路线、抢拉客源、抢占货源、非法经营、暴力打压竞争对手和“碰瓷”、拦路抢劫、敲诈勒索的“路霸”等黑恶势力;

(十四)恃强凌弱、为非作歹、欺压群众、大恶不犯、小恶不断、打“法律擦边球”,扰乱破坏社会公共管理秩序,侵害群众利益,为害一方的“地痞流氓”;

(十五)干扰脱贫攻坚、环境污染治理等重点工作正常开展的黑恶势力;

(十六)策划、组织、煽动群众集体上访,围堵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交通要道,妨害执法人员正常执行公务,从中牟利,严重影响正常办公、教学、生产、经营秩序的“恶势力”;

(十七)盘踞在校园周边,侵害师生人身财产安全、破坏正常教学环境的黑恶势力;

(十八)境外黑社会入境发展渗透以及跨国跨境的黑恶势力;

(十九)黑恶势力“保护伞”。

吕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



坚决扫除黑恶势力 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吕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方式及奖励办法

为充分调动人民群众参与打击黑恶势力犯罪的积极性,鼓励公民提供黑恶势力犯罪线索,深入推进新形势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特制定举报涉黑涉犯罪线索奖励措施如下:

一、举报方式和途径

(一)吕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举报电话:0358-821307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吕梁市离石区建设北街23号,邮编:033000

3、网络举报邮箱:llsxshceb@163.com

(二)吕梁市委组织部

1、举报电话:0358-12380 0358-8224929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吕梁市离石区永宁中路9号,市委组织部组织二科,邮编:033000

(三)吕梁市纪委监委

1、举报电话:0358-12388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吕梁市离石区滨河北东路市纪委监委信访室,邮编:033000

(四)吕梁市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8310110 0358-8310226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吕梁市离石区建设北街25号,邮编:033000

3、网络举报:吕梁公安便民服务在线“线索举报”栏(<http://www.llgabmfw.gov.cn/site/interaction/techshow.aspx?menuid=402015>)

4、网络举报邮箱:llsgajshb@163.com

(五)吕梁市人民检察院

1、举报电话:0358-823200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吕梁市离石区龙凤南大街102号,邮编:033000

3、网络举报邮箱:ljxj4h@sina.com

(六)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

1、举报电话:0358-8425148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吕梁市离石区滨河北中路61号,邮编:033000

3、网络举报邮箱:llzyshb@163.com

(七)吕梁市司法局

1、举报电话:0358-831060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吕梁市离石区建设北街21号,邮编:033000

3、网络举报邮箱:sfjshce@163.com

(八)交城县

交城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13044489867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交城县迎宾大道(交城县综治中心),邮编:030500

3、网络举报邮箱:jcxshb@163.com

交城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3921014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交城县南环路(交城县公安局),邮编:030500

(九)文水县

文水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3018939 0358-302588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文水县委政法委,邮编:032100

3、网络举报邮箱:wenshuizfw@163.com

文水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3022112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文水县西大街,文水县公安局刑侦大队,邮编:032100

3、网络举报邮箱:wsxgajshb@163.com

(十)汾阳市

汾阳市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7222988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汾阳市英雄路(汾阳市综治中心),邮编:032200

3、网络举报邮箱:fyshbgs@163.com

汾阳市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7333333 0358-7336785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汾阳市公安局“扫黑办”,邮编:032200

3、网络举报邮箱:fyxgajshb@163.com

(十一)孝义市

孝义市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7828396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孝义市党政大楼626办公室,邮编:032300

3、网络举报邮箱:xyzfw626@163.com

孝义市公安局:

1、举报电话:110、0358-7636273,0358-7633533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孝义市公安局“扫黑办”,邮编:032300

3、网络举报邮箱:xyxgshce@163.com

(十二)交口县

交口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 0358-5427516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交口县青城大街公安局三楼301室,邮编:032400

3、举报电话:jkxshceb@163.com

交口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542411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交口县青城大街,交口县公安局三楼311室,邮编:032400

3、网络举报邮箱:jkgajshb@163.com

(十三)石楼县

石楼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5723268 0358-5751699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1)石楼县政府院政法委办公室,(2)石楼县文化大楼429办公室,邮编:032500

3、网络举报邮箱:SLXSHCEBGS@163.com

石楼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5720117,0358-5720118,13934019362,13353587618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石楼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扫黑除恶办,邮编:032500

(十四)中阳县

中阳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5308301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中阳县公安局西2楼,邮编:033400

3、网络举报邮箱:zyshceb@163.com

中阳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5021777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中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邮编:033400

3、网络举报邮箱:

zyxgajshb@163.com

(十五)柳林县

柳林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4022252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柳林县行政办公大楼1229室,邮编:033300

3、网络举报邮箱:llxshb@126.com

柳林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8361043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柳林县杨家港村,柳林县公安局“扫黑办”,邮编:033300

3、网络举报邮箱:llxgajshb@163.com

(十六)离石区

离石区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337980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吕梁市离石区高崖湾五巷凌云纸业院内,邮编:033000

3、网络举报邮箱:lsqshceb@163.com

离石区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828511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吕梁市离石区龙山路808号,邮编:033000

3、网络举报邮箱:lsqadhb@163.com

(十七)方山县

方山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6099234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方山县交通运输执法局一楼,邮编:033100

3、网络举报邮箱:fsxshce@163.com

方山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602000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方山县建军庄村,方山县公安局刑警大队,邮编:033100

3、网络举报邮箱:fsxgajshb@163.com

(十八)临县

临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455311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临县临泉镇临州文化广场西二楼,邮编:033200

3、网络举报邮箱:lxshcebgs@126.com

临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4582761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临县公安局,邮编:033200

3、网络举报邮箱:lxajdmjj@163.com

(十九)兴县

兴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6320203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兴县蔡家崖乡张家圪塔村消防大队,邮编:033600

3、网络举报邮箱:llxshceb@163.com

兴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110、0358-6325402、13934364527、13935872818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兴县公安局,邮编:033600

3、网络举报邮箱:xxgajshb@163.com

(二十)岚县

岚县扫黑除恶办:

1、举报电话:0358-672011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岚县东村镇东村人民路信访局一楼,邮编:033500

3、网络举报邮箱:lxshceb@163.com

岚县公安局:

1、举报电话:0358-2822110

2、举报材料邮寄地址:岚县公安局,邮编:033500

3、网络举报邮箱:lxgajshb@163.com

二、举报内容

1、公民发现或知悉公安机关未发现或掌握的黑恶势力犯罪团伙线索;

2、正在被立案侦查的黑恶势力犯罪团伙所实施但公安机关尚未发现或掌握的犯罪案件线索;

3、公安机关正在追捕的黑恶势力犯罪团伙成员的具体落脚点或藏身地等线索;

4、公民举报时,应尽可能提供线索发生的时间、地点、性质等简要案情,以及犯罪嫌疑人的姓名(绰号)、住址、主要特征、藏匿地点及主要犯罪事实、证据情况等;

5、其他有助于打击黑恶势力犯罪的线索。

三、奖励及兑现办法

1、凡提供黑社会性质犯罪集团犯罪线索直接破案,犯罪嫌疑人经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并以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提起公诉的,给提供线索者人民币20000元的奖励;

2、凡提供黑社会性质犯罪集团犯罪证据材料,得到证实的,一次给予2000元的奖励;

3、公民提供线索,帮助公安机关抓获在逃涉嫌黑社会性质犯罪集团组织者、领导者、骨干成员的,一次给予5000元的奖励。抓获一般参加者的,一次给予2000元的奖励;

4、凡提供恶势力犯罪团伙犯罪线索直接破案,在案件审理完毕,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并得到上级公安机关认定后,给予提供线索者人民币10000元的奖励;

5、凡提供恶势力犯罪团伙犯罪证据材料,得到证实的,一次给予1000元的奖励;

6、公民提供线索,帮助公安机关抓获在逃恶势力团伙头目、骨干成员的,一次给予3000元的奖励。抓获一般参加者的,一次给予1000元的奖励;

7、公民提供线索,经有关部门查核挖出黑恶势力背后“保护伞”的,一次给予10000元的奖励。

对于公民以各种方式向有关部门举报的黑恶势力犯罪团伙线索,一经查实并经过司法程序认定的,依照上述奖励办法按照实际查证结果兑现奖金。举报人可凭有效证件至市、县公安局领取。

四、保护、保密措施

对于公民向有关部门举报各类涉黑涉恶线索的,将严格按照保密制度进行保密,任何人不得泄露举报信息。对举报人做好保护工作,对于举报重大线索的,将视情节采取必要措施妥善保护举报人。因泄露举报人信息或因工作失误造成举报人人身安全和财产等受到威胁或损害的,要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对举报人进行打击报复的,将依法从严、从重惩处。对包庇、纵容违法犯罪分子或恶意举报、诬告陷害他人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吕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群众信访举报边督边改情况

(上接3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58	D140000201811210090	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义望村新国道和旧国道交叉口路西南方向,杰兴源搅拌站,无任何污染防治设施,搅拌沥青气味呛人,粉碎石子粉尘污染,料堆未苫盖粉尘污染。	吕梁市交城县	大气	1.群众反映的“杰兴源搅拌站”全称为山西杰兴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拌合站,位于交城县夏家营镇义望村东北。建设有8万吨m³/a水稳产品、2万m³/a沥青混凝土产品搅拌站项目,于2009年10月开工建设,于2009年底建成投产,环保手续齐全。2018年11月23日,现场调查发现:(1)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经查,该企业的生产以工程合同签订量定产,为阶段性生产,最后一轮生产在2018年11月13日至2018年11月19日,是为交城县知城街路面大修工程提供沥青混凝土;(2)该公司24000平米全封闭料棚和封闭车间正在建设中,主体结构已建成,准备进行彩钢瓦铺设;(3)该公司正在对厂区进行全硬化施工;(4)沥青加热炉采用甲醇为燃料,提升工段和烘干工段配套旋风除尘+袋式除尘;石子破碎工段未配套粉尘收集处理设施,经调查,该公司破碎系统从2017年9月停用至今,生产所需的石子全部从交城县富来石料厂外购符合使用规格的石子,不再进行厂内破碎;(5)2018年11月21日,交城县环保局对该公司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交环改字[2018]291号)后,已对露天堆放的物料进行了苫盖,现场未发现有其它粉尘污染情况;(6)该公司沥青加热、搅拌均在密闭空间内进行,热沥青出口口未安装沥青烟气收集处理设施,经调查,生产时有沥青烟气溢散,形成恶臭气味,目前该公司已按要求停产整改。	属实	2018年11月23日,交城县环保局针对该公司石子破碎系统未安装粉尘收集处理设施的问题,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交环改字[2018]301号),责令该企业于12月25日前按环评规定安装粉尘收集和布袋除尘设施,或对石子破碎机进行拆除。	无	
60	D140000201811210063	山西省吕梁市汾阳市杏花镇新庄村铺底,村民的十亩耕地和十几棵核桃树被村委挖走,破坏了生态环境。	吕梁市汾阳市	生态	群众反映的“新庄村”应为杏花村镇辛庄村,“铺底”实为“坡底”,“十亩耕地”地块位于杏花村镇东部的荒坡地,是辛庄村集体机动地。1995年村中将该地块分给约30余户村民耕种,但未签合同。2003年因办砖厂将绝大部分收回,只余五六户耕种。同年因镇有农业项目,村委与村民各出一半投资种植核桃树(种树户共3户)。	属实	汾阳市人民政府责令市信访局、杏花村镇尽快解决树木赔偿事宜,若协商不成,建议村民走法律程序。	无	